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行政公告

承辦人：學管科 / 曹雅婷

受文者：彰化縣立陽明國中

公告時間：中華民國113年01月08日 15:30

公告編號：11300161

速別：普通件

附件：1130104(教輔實務)實施計畫.pdf,

主旨：有關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辦理「112學年度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課程」，開放部分名額予本縣所屬教師報名，請貴校惠予轉知，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13年1月4日中市教課字第11300003541號函辦理。

二、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如下：

(一) 研習時間：113年2月1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二) 研習地點：本市共備基地(位於本市西屯區協和國小校內，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安和路99號)。

(三) 研習代碼：4155690。

(四) 報名方式：請教師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依上開研習代碼報名，各場次限額40名，額滿為止。

(五) 注意事項：

1、旨案研習以符合得參與教學輔導教師認證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為參與對象，研習資格及對應之教學輔導教師認證，依本府所訂認證規定辦理。

2、課程開始上課15分鐘後即停止簽到，請研習教師務必準時參與研習。

3、研習當日臺中市西屯區協和國小開放校園停車，惟校園停車空間有限，請儘量以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前往研習會場。

4、為響應環保及避免交叉使用杯具，研習不提供文具及餐具，敬請自備文具及環保杯、筷。

5、未盡事宜將以研習教師留存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請報名教師確認個人信箱。

三、本縣112學年教學輔導教師實務探討課程，擬訂於113年4月21日(星期日)假民生國小辦理，請本縣認證教師務必以本縣場次為優先安排，確切時程與報名資訊將另行公告。

四、請貴校本權責辦理所屬教師參與旨案研習之公假事宜。

五、檢附旨案研習實施計畫1份。